

[illegible][illegible]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和地点

召开的时间/现场：2025年9月12日14: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中心1803室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2日

至2025年9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指引》第一章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1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2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3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4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5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6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7	《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

1. 名义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及投票股东类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0

(一) 对一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网络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有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权。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方可行使提案权。

四、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数(股)	股东名称	股权登记日
	604671	刘天药业	2025-9-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2:30-14:00；

(二) 会议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会议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等。

2. 个人股东出示证件：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等。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股东使用邮件(tianmuys@126.com)或短信方式登记者，电子邮件请在2025年9月12日14:00前发送到公司，上述邮箱(登记时间)收到电子邮件为准。登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邮件或电话为准。

4. 委托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中心1803室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1201。

(四)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签到入场。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公司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中心1803室

3、联系电话0571-63722229

4、传真：0571-63711540

5、联系人：陈阳阳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_____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_____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_____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董事。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加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旁听。

一、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情况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听取监事会审计工作述职报告的议案》

为全面落实新质生产力法治保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及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不拟提请董事会和监事，由《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规则》和《公司章程》其他各项制度中涉及的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行使并履行，并履行《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会议规则及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会议修订《公司章程》及废止《监事会会议规则》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治理制度相关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制定、废止事项情况如下：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3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0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05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06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0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08 关于修订《关于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09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0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1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2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3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5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1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17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		
3.18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责任追究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		
3.19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并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0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1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2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3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4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5关于修订《印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6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7关于修订《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8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29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30关于制定《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31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32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33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34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详见会议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和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9月12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亚时代中心1803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5-03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惠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惠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惠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惠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惠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			